

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年1月12日

發稿單位：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康惠龍

檢察官選前進駐各警分局 選舉查察工作不鬆懈

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投票將於明日舉行，本署依最高檢察署指示，自今日起，即由責任區(主任)檢察官進駐警分局，至明日選舉工作完成結束止；投票日，本署檢察長督同未進駐警分局之(主任)檢察官在檢察署待命，因應任何妨害選舉不法情事。進駐期間，由(主任)檢察官督導警分局選舉查察業務，對於投票日可能突發情況預作準備，遇有妨害選舉行為即刻處置，全程掌握責任區選舉情況，以維護選舉秩序之公平及全民投票順利完成。

本署檢察長俞秀端今日亦率同選舉查察執行秘書至各警分局視察，瞭解警分局選舉查察狀況、投票所安全維護及選票保管等業務，並與分局長、偵查隊長討論轄區內選情狀況及可能發生之問題，就投票所可能發生干擾投票狀況，律定處置原則及流程，務必使明日投票順利進行避免爭議。

本次選舉攸關我國民主未來走向，也是國民充分展現民主素養的重要時刻，本署勢必全力以赴嚴防不法選舉行為，維護民主法治，也呼籲民眾如有發現選舉不法情資，請撥打 0800-024-099 按 4 或本署檢舉賄選專線 0937-728-793，讓我們共同完成民主選舉，見證民主時刻！